

# 上海市普陀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普退役军人局发〔2020〕6号

---

## 关于印发《普陀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思想政治工作年”活动实施方案》的通知

机关各科室、各直属单位：

根据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工作部署，结合普陀区情和区委、区政府重点工作任务事项，现印发我局开展“思想政治工作年”活动的实施方案，请按照方案要求和任务分工，认真贯彻落实。

特此通知。

附件：

- 1、普陀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思想政治工作年”活动实施方案

上海市普陀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0年6月2日

# 普陀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思想政治工作年”活动实施方案

为贯彻落实《退役军人事务部关于深入开展“思想政治工作年”活动的通知》文件精神及市退役军人事务局相关工作要求，进一步发挥全市退役军人管理保障机构政治功能，结合普陀实际，制定如下实施方案。

## 一、总体思路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决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退役军人工作重要论述精神，坚持突出党对退役军人思想政治工作的领导，紧紧围绕区委、区政府大局工作和重点项目，深刻把握退役军人思想政治工作特点规律，把解决思想问题与解决实际问题结合起来，进一步夯实基础、提升能力、创新方法、体现特色，充分调动广大退役军人的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教育引导退役军人珍惜荣誉、永葆本色、担当作为、再立新功。

## 二、主要内容

### （一）夯实工作基础，推进政策落实

#### 1. 制定出台实施方案

统筹协调各科室（中心）共同研究制定《普陀区“思想政治工作年”活动实施方案》，为全年开展工作提供基本依据和具体指导。

工作内容:分解任务、压实责任,积极推进“思想政治工作年”活动的开展。

责任科室 :移交安置科,办公室

(涉及两个以上责任科室的,排名第一为牵头单位,下同)

## 2. 推进政策落实

持续推进政策文件的落地落实,在帮助退役军人解决实际问题中加强思想政治工作,不断增强退役军人的归属感、获得感。

工作内容:梳理本区及相关委办局印发制定的涉及退役军人事务工作的政策文件,建立落实责任清单。

责任科室:办公室、双拥优抚科、移交安置科、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 (二)严格党员教育,提升管理效能

### 3. 做好组织关系转接

按照《关于进一步做好退役军人党员组织关系转接工作的通知》要求,在退役军人集中报到时段,优化工作流程,简化转接手续,积极协助区委组织部做好退役军人党员组织关系管理。

工作内容:主动对接区委组织部,明确衔接节点、完善职责分工,优化转接程序,确保每名退役军人党员都及时纳入党组织管理。

责任科室：移交安置科、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区军休所

#### 4. 严格日常教育管理

协助基层党组织，落实好退役军人党员参加“三会一课”、民主评议党员、党员党性分析评议等组织活动，坚持把“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作为终身课题常抓不懈，强化党员意识，加强经常性党性锻炼。

工作内容：在建党节、国庆节等重要时间节点，积极开展退役军人重温入党誓词、英模人物报告等主题党日活动。

责任科室：办公室、区军休所、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及街镇、居村站点

#### 5. 加强流动党员管理

各街道镇退役军人服务站要与流动在外的退役军人党员保持经常联系、沟通思想。及时掌握流动到辖区内的退役军人党员情况，帮助流动党员就近就便参加组织生活，具备条件的及时动员转移组织关系。

工作内容：指导各街道镇退役军人服务站落实好流动退役军人党员相关工作，积极探索流动党员教育管理的有益经验。

责任科室：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 (三) 注重荣誉激励,发挥示范作用

#### 6. 发挥退役军人企业家在创新创业中的带动作用

适应“两次征兵、两次退役”改革要求，发挥思想政治工作“生命线”功能，帮助退役军人迈好工作转轨、事业转型、人生转身的关键一步，发现退役军人榜样，建立我区退役军人就业创业联盟，指导帮助更多退役军人就业创业，引导激励广大退役军人在各行各业各领域创优争先。

**工作内容：**加强与科技园区工作联系，吸收退役军人企业家成为退役军人“创业导师”。积极推荐优秀退役军人企业家参选参评各类社会荣誉。

**责任科室：**移交安置科

#### **6. 发挥“最美退役军人”等先进典型的激励作用**

持续推进“最美退役军人”学习宣传活动。完善遴选、发布、宣传、关怀、培养机制，讲好退役军人故事，展示退役军人风采，激励广大退役军人退役不褪色、奋进新时代。

**工作内容：**做好普陀区“最美退役军人”推荐、评选，组织开展“最美退役军人”巡回宣讲进社区、进军营、进学校。

**责任科室：**局办公室、双拥优抚科

#### **7. 发挥退役军人在“学雷锋志愿服务”中的引领作用**

积极引导广大退役军人广泛参与学雷锋志愿服务活动，特别是疫后公益性活动，收集在新冠肺炎疫情防控人民战争、总体战、阻击战中涌现的雷锋式退役军人先进典型事迹，传承退役军人守正赋能、忠诚奉献的优秀特质。

**工作内容:**引领规范志愿者队伍建设,搞好项目化运作。7月1日举行普陀区退役军人志愿者特色项目团队举行发布仪式。

**责任科室:**局办公室、移交安置科、区军休所、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 8. 常态化开展退役军人先进典型宣传

充分发挥电视、电台,报刊、杂志等传统阵地优势,深入融合网站、微信等新媒体,树立宣传品牌、创新宣传方式,积极开展开展拥军拥属活动报导、先进典型事迹发布等宣传,邀请老战士、优秀退役军人进机关、进社区、进学校讲党课、作报告。

**工作内容:**结合区局工作实际,长期广泛宣传退役军管理服务工作、区域内退役军人先进典型事迹,营造全区崇军爱军的社会氛围。

**责任科室:**办公室、移交安置科、双拥优抚科、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区军休所

## 9. 开展双拥模范创建

组织开展好“全国双拥模范城(区)、全国双拥模范单位和全国双拥模范个人”表彰和宣传活动,进一步巩固军政军民团结、密切军政军民关系、促进军民融合发展。

**工作内容:**适时召开双拥模范表彰大会。

**责任科室:**双拥优抚科

时间节点：根据市局工作内容

#### **(四) 密切联系实际，统筹解决问题**

##### **10. 提升基层管理保障能力**

要按照“全覆盖”和“五有”（有机构、有编制、有人员、有经费、有保障）的总体要求，结合普陀实际，建立健全基层退役军人服务保障体系，持续推进完善退役军人服务站建设。

**工作内容：**认真抓好街镇、居委退役军人服务中心(站)建设，切实夯实基础工作，加强个人信息管理、一人一档建设、政治文化氛围建设和新时代“枫桥经验”学习推广。

**责任科室：**双拥优抚科、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 **11. 健全联系制度**

(1)建立健全工作人员常态化联系退役军人制度。重点联系和普遍联系相结合，定期联系与常态走访相结合，加强与退役军人的沟通联系，主动开展政策宣传、及时了解相关情况，积极排忧解难，有效维护退役军人合法权益。

**工作内容：**建立健全常态化联系退役军人制度，对于重点联系对象，区局工作人员每月至少联系1次；对于普遍联系对象，街道（镇）、居委服务站工作人员及其思想工作指导员开展经常性联系和走访。

**责任科室：**局办公室、移交安置科

(2)新兵入伍做到“四尊崇”。即欢送仪式、举行座谈、

挂光荣牌、拍集体照。

**工作内容：**确定新兵名单后，协助做好新兵入伍工作，指导制定相关工作指南。

**责任科室：**双拥优抚科、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3) 退役回沪做到“五关爱”。**即迎接仪式、谈心谈话、宣讲政策、推介岗位、高效办事。

**工作内容：**帮助退役军人迈好工作转轨的关键一步，指导制定相关工作指南。

**责任科室：**移交安置科，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4) 日常关怀做到“六必访”**

退役回沪必访、立功受奖必访、英模典型必访、重要节日必访、遇到困难必访、重大变故必访。

**工作内容：**指导督促街道镇、居委会退役军人服务站并持续开展多种形式的走访慰问活动。

**责任科室：**移交安置科、双拥优抚科、区军休所、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 12. 充分发挥社会组织作用

广泛动员社会力量，为退役军人提供就业创业、政策咨询和服务、开展公益讲座、活动策划、问题疏导等公益活动。

**工作内容：**指导扶持上海普陀戎之情军人服务社项目化运作，为困难退役军人提供帮扶援助、矛盾化解。

**责任科室：**移交安置科



### 13. 依法维护合法权益

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三到位一处理”的工作要求，努力做好信访接待工作，积极引导广大退役军人自觉遵守法律法规和各项制度规定，依法有序理性反映诉求。

**工作内容：**创新运用“走访慰问+”工作新方法，着力将退役军人先进典型作用发挥到位、将合理诉求解决到位、将生活困难的帮扶到位、将诉求无理的教育到位。

**责任科室：**移交安置科，双拥优抚科，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时间节点：**全年

### 14. 就地化解矛盾问题

始终坚持底线思维，积极聚焦退役军人反应强烈集中的问题，切实加强信访矛盾化解；着力收集分析区域内退役军人矛盾纠纷问题和苗头隐患，进一步完善重大风险预警研判机制。

**工作内容：**持续推进“矛盾问题攻坚化解”专项行动，针对可能引起重大风险的疑难矛盾纠纷，成立工作小组，实行领导包案，设立专人负责，确保将矛盾化解在基层，纠纷吸附在当地。

**责任科室：**移交安置科，双拥优抚科，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 (五)打造平台阵地，突出普陀特色

## 15. 创建示范服务机构

按照“五有”标准加强退役军人服务保障体系建设，打造一批“枫桥式退役军人服务中心(站)”，注重与同级党群服务中心资源共享、优势互补，增强政治功能，做好退役军人经常性思想引导工作。

**工作内容：**根据相关文件规定，结合“服务不缺位、矛盾不上交、引领不掉队”的建设经验和“构建主心骨、画好同心圆、架起连心桥、当好知心人”的“四心工作法”等好的经验，建成2家示范基地。

**责任科室：**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 16. 注重文化环境熏陶

加强退役军人“荣誉室”“光荣榜”、宣传栏等文化宣传阵地建设。推动创作反映退役军人情怀与担当的影视剧、舞台剧、歌曲、微视频和报告文学等，注重用先进文化教育人、熏陶人、塑造人。

**工作内容：**在每个街道镇服务站、军休所等工作场所设立“荣誉室”“光荣榜”等文化阵地。完成文学艺术创作3项以上。

**责任科室：**区军休所、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 17. 加强网络舆论引导

牢牢把握舆论引导主动权主导权，把党和国家的重大决策部署阐释好，把退役军人工作的成效宣传好，充分发挥网

络思想政治工作凝心聚力作用,引导广大退役军人听党话、跟党走。

**工作内容:**根据市局工作要求,遴选组建普陀区退役军人事务系统网评员队伍,组织开展专题培训、实战演练,提高网络舆论引导能力。

**责任科室:**移交安置科、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18. 发挥红色资源作用。**依托区域内零散烈士纪念设施,组织退役军人开展缅怀先烈、重温革命历史等主题教育活动,引导广大退役军人强化爱军精武素质和“若有战、召必回”的责任感使命感。

**工作内容:**指导开展“清明祭扫”、“烈士褒扬”等丰富多彩的主题教育活动。

**责任科室:**双拥优抚科

### **19. 完善尊崇措施**

在各重要时间节点,邀请优秀退役军人和“三属”代表、模范功勋人物、最美退役军人参加年度烈士公祭、“八一”、春节座谈会等重大庆典纪念活动。挖掘本市抗美援朝老英雄先进事迹,珍藏历史记忆。

**工作内容:**结合纪念中国人民志愿军抗美援朝出国作战70周年,积极挖掘推荐抗美援朝出国作战先进典型事迹和人物,开展“讲述英雄故事、传承民族精神”系列活动。

**责任科室:**移交安置科、双拥优抚科、区退役军人服务

中心

## 20. 加强思想政治工作队伍建设

探索组建思想工作指导员队伍,进一步建立健全法律顾问队伍、心理咨询顾问队伍和思想政治工作顾问队伍,充分发挥退役军人自身的桥梁纽带和宣传引导作用,引导他们有序参与退役军人事务系统国防教育、社会治理、宣传引导、法律咨询、心理健康管理等方面工作。

**工作内容:**6月底前组建退役军人思想工作指导员队伍;探索组建退役军人律师顾问队伍,并组织他们定期参与信访接待、提供法律咨询、心理疏导等服务。

**责任科室:**移交安置科

## 三、实施步骤

从2020年4月开始,到2021年3月底结束,分三个阶段组织实施。

### (一) 动员部署,制定方案(2020年4月底)

贯彻学习市局关于“思想政治工作年”活动的文件精神和工作要求,进一步统一思想认识,提高政治站位,明确目标任务,并结合实际,制定《普陀区“思想政治工作年”活动实施方案》。

### (二) 压实责任,积极推进(2020年5月至2021年2月)

各相关科室及事业单位根据实施方案,压实工作责任、

细化工作内容、完善工作措施，按照时间节点努力推动任务落实，于每月18日前由局办公室汇总工作推进情况并报市局思想权益处

### **(三) 聚焦重点、评估总结(2021年3月)**

把“思想政治工作年”活动开展的实际成效和有益经验总结准、评估好，把推进中的薄弱环节查找准、梳理好，有效促进退役军人思想政治工作持续深入发展。

## **四、工作要求**

### **(一) 提高认识，加强组织领导**

普陀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成立“思想政治工作年”活动推进小组，由王敏副局长牵头负责，各责任科室(单位)负责人共同参与。推进小组要定期听取情况汇报、明确进度节点，各责任科室(单位)要各司其职，通力合作。

### **(二) 融合促进，提升管理水平**

要积极探索新形势下加强和改进退役军人思想政治工作的特点规律，把思想政治工作与日常业务相结合，实现思想政治引领与其他业务工作相互促进、共同提高，努力形成与新时代退役军人服务管理体系相适应的退役军人思想政治工作新秩序。

### **(三) 严格考核，强化督促指导**

将“思想政治工作年”活动开展情况纳入区局年度重点工作内容，定期对“思想政治工作年”活动开展情况进行督

促指导，要逐项审查、严格考核。推进小组对工作中出现的问题和困难，要及时指导、统筹协调，确保“思想政治工作年”活动各项任务顺利完成。

---

上海市普陀区退役军人事务局办公室

2020年6月2日印发

(共印8份)